

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5 年 9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南路 414 号投资大厦 17 楼
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网络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菊林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6 人，参会股东所持股份 159,47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.1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关于中润集团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人民币 5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5000 万元，其中向上海银行申请授信 1500 万元，其他金融机构正在商议。为满足授信条件，公司控股股东中润环能集团有限公司（“中润集团”）为公司本次授信向银行提供保证责任担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136,6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中润环能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对方需回避表决，王菊林为中润环能集团有限公司法人及控股股东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的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9 月 17 日